

过花朝

平利 王仁菊

二月中旬,回家一趟。母亲看起来气色不太好,整个人恹恹的。问及原因,只说吃不香睡不着,也请熟识的老中医看了,没什么大碍,只是总提不起精神。

母亲执意留我们在家吃饭,但同行人多,时间也赶,她也知道不太可能,但还是一再挽留,说家养的公鸡老爱红祸,就等我早点回去拾掇它哩!母亲的心思我惯常是知晓的,承诺说周末回来“拾掇”那个爱红祸的家伙。母亲脸上立时有了笑容,声音也高了起来,然后又担心周末会不会变天?我再三保证,无特殊原因必定风雨无阻。

这个周六,我早起来市场买了些花卷馒头,带了黄芪精、枣仁胶囊等常见药回去。母亲喜欢吃花卷馒头,原来也是一手好茶饭,现在发面总不成功。我把药的喝法细细讲给她听,骗她说有奇效,母亲竟然信了!喝完一会儿,就告诉我浑身有劲儿了。

午饭后,我去河边洗被单。门前的小河滩上有个较大的水潭,水源来自上游两公里外的一口老机井,井水顺着早年灌溉修的地下引道注入潭中,终年不断流,且冬暖夏凉。周围几家邻居,日常洗衣、洗菜都在潭边。我回去了,也喜欢在潭边洗洗涮涮。这个时节,河边田里的油菜花已开得很热闹了,对面上的桃花、樱花、野茶花也竞相绽放,蝴蝶还很少见,蜜蜂早已忙得不可开交!

去年冬干,没有急水冲刷,潭里的青苔长得碧绿一片。被单放进水里,手一碰,水一溅,青苔一动,粘得到处都是,越洗越脏,令人有点泄气。太阳很晃眼,晒得人也有点燥热,索性扔下被单,起身爬到对面山坡,折一抱桃花回去插瓶放在屋里,满屋都是桃花香。歇息一阵,桃花香气沁得人十分舒心!起身找一抱锄头去潭边捞青苔,边捞边洗,折腾了半个小时,浅水处的青苔被悉数洗去。等水清亮起来的时间,沿河边闲逛,发现一树桃花小一半斜斜映在水里,煞

是好看!跑来跑去,一中午就洗了两床被单,其他时间都忙着“青苔潭里洗青苔,桃花水边看桃花”去了。

我忙这些的时候,母亲在院子里给鸡鸭准备伙食,去地里掐菜薹,拔菠菜,摘葱剥蒜,请人杀鸡……不时跑到河边,问还要准备些啥?等鸡杀好,我拎去河边割洗干净,夜饭主菜就是焖一锅柴火鸡,再炒几个小菜。母亲腌的笋干、野菌和干菇发泡了,一锅乱炖很是人味。因母亲实在想不起大料放哪儿了?我去隔壁借了两家才凑齐了烟鸡的辣椒、花椒、草果等佐料,顺便和老婶子们唠一折子。

这样的晚饭,母亲必是要请客的,这是近十年的老哈数。三舅人赘,与我家近邻,素来对母亲很关照。二姐和姐夫在村里办了个养殖场,平日很忙,逢着做点好吃喝总不忘接了母亲去。母亲年轻时很能干,女工、茶饭在村里都是拔尖儿的,现在做得饭菜连自己都不爱吃。因而,我回去,她总不失时机地叫了他们来吃个便饭。一顿饭只吃到夜深,闲话淡酒很是欢乐。母亲总有许多陈年旧话拉扯不完,还不时赞我炖得鸡味道好!我大言不惭,夸口说我做得是桃花鸡。逗母亲说焖鸡时加了桃花瓣,能醒神通窍,提味增鲜,才有这样好味道。母亲竟然信了,连说吃着确实有桃花香。我偷眼看放在窗前的一个大缸子桃花,心下忍不住乐!

晚间,母亲饭吃得香,觉睡得也好。次日早起,母亲有点怏怏地说:“快要到花朝节了,我们上万福山过花朝吧?”

花朝节我是知道的,每年的二月十五。早年,那是村里女人们相互走动的日子。那一日,她们三五邀约着到某一家,聚在一起做女工,吃茶水点心,家长里短地唠嗑。边聚在一起的,都是平素关系亲密的,女主人必会倾力备下一桌宴席款待,俗称“过花朝”。那也是女孩儿扎耳洞的日子,村里有经验的婆婆,拿花椒粒在

耳垂上使劲揉捻,直到麻得没了感觉,将大号缝衣针火上燎了,迅速扎孔,然后用一根细细的茶叶杆儿或银耳针穿在孔里。据说,那一天是花神娘子游历凡间的日子,花神是女人的姐妹,女人们可以自由自在地玩乐一天。花神爱美,也会护佑扎了耳洞的女孩儿针孔不肿痛,且能好得快。我的耳洞就是某年的花朝节扎的,或许真是因了花神的爱护,竟真的半点不痛。因而我打小就觉得,花朝节是女儿节,是个很美很美的日子。

母亲见我犹豫,连说万福山的红梅大开了,各色野花一树树也开了,去转转或许真能遇见花神娘子哩!说完,自己倒先笑了。

万福山是山名,也是村名,距离我家往返十公里。前两年,山顶废旧的小学校建成了民宿,周围的老茶园也都开发了出来,还规模化地种植了许多花木,其中,红梅林、仙桃林、柿子林都小成气候,加上周边山间野生的各类花木,四时景致确实怡人,不时有游客慕名前来。

我看看母亲,再看看对面山上云团似的簇簇繁花,欣然应允。母亲急急锁了门,催我赶紧出发,说怕晚了太阳晒人,其实可能有点怕我变卦吧?

我们顺着车道走走停停,在一大片竹林旁,发现一个很漂亮的鸟窝,里面隐隐有几枚鸟蛋,距离太远,看不真切。两个半大的孩子,正试图用石头把它打下来,母鸟在高处枝丫上拼命地叫。母亲叹息说:“唉,蛋里只怕有几咯!”我知道她的意思,凑上去和两个小家伙搭讪,俩人都上初一,家就在万福山脚下,周末出来寻“糖片”的,身边放着一个旧竹篮,里面装着大半篮“糖片”。“糖片”是蜜窠的土叫法。近几年,住在山上的人家多搬到集镇或公路边,老房子周围的旧蜂桶就自生自灭了,不少人在山里转悠着寻“糖片”做偏方,总有收获。我笑眯眯地问他们,上初中了,可知道白

居易写鸟的诗?二人疑惑地看我。“劝君莫打三春鸟,子在巢中等母归。”我说,这两句你们晓得啥意思不?两人对视一眼,点点头,提着篮子走了,走出老远又扭头看我。

母亲看他们走远,疑惑地问我说了啥?我把两句诗讲给她听,她说:“那个姓白的人,也是住在山里的吧?不然,咋晓得这些。”我忍不住笑,说他不住在山里,但他懂人性,人性和鸟性差不多的。母亲似懂非懂,说那你也懂这个啊?我说,懂一些,不然咋会陪你“过花朝”呢!去万福山的路是个缓上坡,看着不显陡,走起贼累人!走到一半,我心里打起了退堂鼓,母亲大概也有些累,但没有返回的意思。我提议在阴凉处歇歇,刚坐下,远远看到一辆车驶上来,招手试着搭个便车,车主很友善地答应了。他是趁周末,带两个女儿去万福山看梅花的。五六里路,一脚油就到了。

我们到的时候已有不少人,整片梅林如若烟霞,林中人闹蜂喧。穿行在梅林间,不时晓风阵阵。头顶碧空如洗,眼前红梅漫舞,人弄花影,如诗如画。我想给母亲拍几张照片,她很高兴,但不习惯人多拍照,表情很别扭,倒是偷拍的两张还自然。一位年轻妈妈,很热心地要帮我们拍合影,母亲表情依然紧绷,但看得出很欢喜!梅林下不远处,有户土法酿酒的人家,因父亲早先常来打酒,与母亲相熟,我们返回路过,极热情地招呼去屋里尝新酿的谷子酒,酒没敢尝,坐檐下歇脚喝茶。二杯白酒刚续上,顺道载我们的父女三人也从山上下来,鸣喇叭示意我们上车。归程是送脚路,几分钟就到了家门口。母亲执意要付车钱,车主拒绝不过,说下次路过来家歇歇脚,母亲不过意,嘱咐一定要来。

车开出老远,母亲还站在院坝坎边张望,高兴地说:“今儿真是个好日子,遇到的都是好人!”我玩笑说:“那当然,今天可是花神的节日哩!”

听,荆棘鸟在歌唱

李晶

只看了一眼诗集,即被书名《唱着歌的荆棘鸟》所吸引。

多年前,我坚持守着收音机听完了澳大利亚家世小说《荆棘鸟》,其中三代女人飞蛾扑火般执着于爱情的传奇故事,至今难忘。也是从那时,才知道南美有种植独特的鸟儿、荆棘鸟,唱歌无比动听美好。然而,它只有找到一种荆棘树,落在上边让刺扎入身体,才会展喉唱歌。那是怎样一种执着和极端体验——明知后果而又无反顾,明知会撞南墙而始终不悔。诗人为什么给诗集如此取名,是有意哗众取宠,还是另有深意?阅读了诗集后记,疑虑自会迎刃而解。

与诗人张晓宁,半工作半私交;笔者做副刊编辑,诗人是作者。不过,笔者收到的不是诗歌却是随笔。文字极美,情感细腻细腻,做副刊版头条,除了字数稍多,文章本身无可挑剔,非常省心省力,颇得笔者欢心。后来,也许是工作太忙,很久未见诗人的美文。多次催稿,答应后再无下文,想必是公务忙碌吧。对其他人趋之若鹜的被约稿、挣稿费,诗人甚是随意,无感无所谓。

再后来得知,张晓宁竟然还好写诗。正巧笔者工作之余,每逢佳节必赋诗,还会发给朋友们赏玩。于是,诗人与笔者诗味相投,偶有诗歌相互交流、切磋。诗人有次发来一首诗,笔者询问为何忽写“此类”题材,答曰:工作之余有所见所思,故而有所感而化为诗……原以为他只是偶尔为之,没想到日积月累竟有千首之多。这些诗歌均是顺手之作,是工作之外的副产品。业余闲暇写就的诗歌,水平却并不业余。

诗人学医出身,曾是军人,后来转业到地方宣传部门,从科员干起,后来成为位置不低的公务员。而作为公务员的他,低调、谨慎、热情又不乏创造力。在工作上务实严谨,为文感性激情,生活中随性率直,这是怎么样一种神奇的组合,又会激发出诗人多少独特的诗情!

从传统视角来看,诗人张晓宁写诗近四十年,只是收获了四本诗集,用他自己的话说,只是个“小文人”。在文学方面,张晓宁既无名也无权,但这不影响他的大格局、大眼界。从诗集的目录不难看出,所收诗歌均是记录诗人自己生活的,其中既有心路历程、情感世界,也有对人生、社会和历史的反思,且因才情加持,没有丝毫琐碎之嫌,反而有诗歌版口述史之感——诗言志,的确如此,古人诚不我欺。

张晓宁的诗歌主题明确、多元,季节轮回、世事变迁、人生思考、亲情爱情、良善大爱……均是有感而发,有个人体验、社会问题、灵魂拷问。诗歌意象清晰,表述晓畅,没有故作高深玩弄些不着边际信屈聱牙的语词,让读者读不懂为高为荣。尤为称道的是,其诗歌的情感深沉、真挚,颇具艺术感染力,常能拨动读者纤细敏感之弦,产生共鸣、同感。

文学没有赐予诗人传统意义上的额外奖励,却丰盈了他的精神情感,调剂了他本该严肃枯燥的公务员生涯,让心灵有休憩之所、滋养和成长之地。长期写诗训练了诗人的语言,并惠及于其他文体的写作。诗人的散文随笔质量上乘,若追根溯源,我想是离不开诗歌的福泽。诗人的公务写作是否也与他人有所不同,这不得而知,揣测应是下笔不犯难,文从字顺吧。以诗会友,以文交友,让曾身为公务员的诗人,在文人圈里毫无违和感且广结善缘。所以,离开公职的张晓宁不会失落,更不会落寞,回到了离开多年的精神家园——他始终坚持的良好爱好;写作。这也从另一个侧面印证了诗人张晓宁的纯粹:写诗是有感而发,为自己而写;出诗集,是因爱诗而出、为读者而出,不为博取名利。

年前,张晓宁发来诗集电子版,让我写些文字。我浏览后即回复了祝贺的表情包,并没有把此事当回事。一个月后,他再次发来信息,说诗集马上付梓,问我写好了没?我很惊诧,道,以为就是客套而已。一般来说,作者出书,不是请那些身负盛名的人写评,就是让有点权势的人写序。张晓宁让我这个名不见经传的编辑记者,说几句话写一些文字,对他诗集的出版发行没有任何帮助……但是,当我再次浏览诗集并郑重下笔时,自以为读懂了张晓宁这位普通且纯粹的诗人。是的,他是感性、随性且率真的,世俗的功利的考量,或许并不适合他。诗人张晓宁愿意让一位文友、编辑来担当推介重任,自有他的逻辑和道理。

至于张晓宁的诗写得如何,我不想用总结性的词语盖棺定论,不想罗列很多溢美之词,也不想引经据典去刻意拔高……诗人不需要这些。每位观众都有自己的哈姆雷特,每位爱读诗的人,都会以自己的情感去解构、诠释、完美诗作,会获得甚至迥异的感受。我不想越俎代庖,代替读者去享受,剥夺他们自主阅读的快乐。爱诗,就去读诗集原作吧,诗人张晓宁将与您在诗歌中相遇、相知。

听,一只荆棘鸟儿飞翔多年后在纵情歌唱,为灵魂的自由,为一生的执着而歌——美妙,纯粹!

长姐如母

宁陕 魏小玲

前不久妹妹发的一则微信让我瞬间破防了:“长姐如母,对父母的孝敬,对弟妹妹的关爱数十年如一日,遇到姐夫一家人,更是重情义、有情怀……”看完微信后我瞬间泪目。

二十多年前的艰苦岁月就像电影般浮现在眼前。那时,我刚从安康第二师范学校毕业,被分配到偏远的宁陕县太山中学任教,我清楚地记得当时的工资是498元。工资虽然不高,却成了家里重要的经济支撑。父母为了创业谋生贷了40多万的贷款,妹妹刚刚考上云南民族大学,弟弟又正值初中,为了解家里的燃眉之急以及弟妹妹能顺利完成学业,我作为长姐不由分说地承担起了这份责任。为了节省开支,去学校报道那天我把煤气灶也搬到了学校,一日三餐全部自己动手做。菜就买当地一些便宜的蔬菜,像洋芋、白菜、萝卜和包包菜之类的既便宜又放得久,一次可以买一周的,这样一个月下来我最多用38元,节约的460元全部寄给正在外地求学的妹妹,我那时心里只有一个想法,宁可自己吃的差点,也绝不让远在他乡的妹妹受委屈。有时候还是免不了担心,所以每逢周末就给她打电话,问她生活费够用吗?衣服够穿吗?被子暖和吗?学习能跟上吗?还有什么困难?不图别的,就希望她努力完成学业。四年后,妹妹以优异的成绩从云南民族大学毕业,顺利获得学士学位。当她拿到毕业证书,披上学士服的那一刻,我心潮澎湃、泪如泉涌……

2003年,我调回江口中学任教,时值弟弟刚上初三。由于父母贷款压力过大,我的工资都用来偿还贷款利息,父母听别人的劝说,准备让弟弟初中毕业就放弃学业,回家帮忙以减轻家里的经济负担。我得知消息后,心里十分震惊,我第一时间赶回家里,劝解父母,读好书方有好前途,弟弟有自己的理想和抱负,有他自己的人生。在我苦口婆心的劝解下,征得弟弟的意见,父母才打消了辍学的想法,这也是我人生中第一次和父母发生分歧。父母亲最终采纳了我的建议,答应让弟弟继续读书。从那时起,除了工作,其余的时间就是安排弟弟的衣食和学习,弟弟缺钾,听说紫菜能够补钾,我每顿饭必有紫菜;紫菜蛋花汤、紫菜炒饭、紫菜饺子、紫菜鸡蛋饼、紫菜肉丸汤、紫菜饼、紫菜炒红薯叶等,我变着法做紫菜,渐渐让他爱上吃紫菜,再次测微量元素时,弟弟已基本达到正常了。晚上弟弟顺利上完了高中,中考成绩由全县180名,前进到全县前80名,被县里的特招班录取。

2006年,弟弟又以优异的成绩考上陕西师范大学,一家三个孩子都考上了学,在当地引起不小的轰动,同时也意味着父母肩上的担子更重了,我的责任也更重了,我便更加节衣缩食,能不买的东西坚决不买,衣服有时就穿母亲和妹妹的,一个包愣是背了五六年还没换,我把节省下来的工资全部寄给弟弟。碰上双休的日子,我就去学校看他,每次去我就住在学校附近的宾馆里,一是经济实惠,二是离学校近方便照顾弟弟,我每次都让弟弟到宾馆来洗澡,把他的脏衣服、床单、被罩通通拿过来,宾馆里有热水,我洗好后,让他再带回学校。我还亲手做一些家乡美食给他,红豆腐、麻衣子、油饼之类的是他最爱吃的,如今妹妹弟弟都已成家立业,我也有了自己的家庭,听着小外甥、小侄子叫我大姨、大姑的时刻,是我开开心心幸福的时候!是啊!长姐如母!如今我又有了新的身份——母亲,我会将这份爱和责任一直延续。



醉春风 吴书民作

瀛湖

第1387期

吾心安处是故乡

汉滨 张欣然

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曾想过公元前,一世纪的中国新疆,因为那里充满着他醉心研究的古文化;而居里夫人曾说“人们在每一个时期都可以过有趣而且有用的生活。”或许每个人心中都有跨越时间与空间的遗憾,而我们应给时光以生命而不是给生命以时光。

岁月极美在于它必然的流逝。在宋朝,李清照曾度过一段无比美好的温暖岁月。有“争渡争渡惊起一滩鸥鹭”的少女快意,有“买得一枝春欲放”的少女惬意,亦有几卷诗词,几坛陈酿与如玉公子的温暖时光。而当国破后,这位女子竭尽所能跟随着逃亡的大宋颠沛流离,而到晚年,她身处异乡独自一人依旧活得优雅,她写下“凄凄惨惨戚戚”的诗句,亦看落日衔山倦鸟飞还,在她的后半生她依然从容。或许兴之所至,心之所安,尽其在我,顺其自然。

人的心中总要眷恋着什么,才会有继续前行的动力。可我们往往忘记了自己现在所处时光中的小

确幸。英国小男孩从小幻想当一名酷酷的零零七,他不仅幻想着长大后的世界,还在家人的帮助下申请到了全世界年龄最小的间谍编号,在英国当局帮助下每周训练。不要行至日暮方知水甜,而要旅途中便见日光倾泻云舒卷涌。有人曾说“每一个不曾起舞的日子便是对生命的辜负。”

人们在每一个时期都可以过有趣且充实的生活,因为每个时代都有热爱,都有担当,都有责任,都有不断前行的当代人。在快速发展的现在,每个人心中都有梦想并且都为之而努力着。诗词大会冠军雷海为在快速的时代找到了诗词的热爱。人生不止于想,而要行于想;不止于实践,而始于实践。背起行囊,揣好遗憾,始于当下,予岁月之价值,则不负夏花之绚烂。

人生总会有不期而遇的温暖和生生不息的希望,吾心安处是故乡。

植此新绿

市直 温洁



夜色阑珊处,那棵桂花树就像受了委屈的小孩儿,躲在窗台下,不声不语。植树节时,我在花盆里栽了一株月桂,这不是为我而栽。

去年冬天的寒霜袭击,一株养了十余年的桂花树悄然无息地枯萎了,当我发现时,叶子已经有了枫叶的底色,更像干草般脆弱,轻轻一摸,叶子就碎了一地。自责缠绕,一直想重新买一株桂花栽进旧的花盆里。正想去逛逛花市,谁知凶猛的倒春寒来袭,瞬间打消了我的想法,还是选个成活率高的时间吧。

三月的风带着生命的活力,阳光也格外温暖舒适,下班路上又遇见那个骑三轮车的老人,他还是那样精神矍铄,他的花仿佛就是他生命的全部。老人家住在汉滨区张滩镇,他家里不种地已经很多年,他在田地里培育各种桂花树,有月桂、季桂、金桂等。他说,金桂花色艳丽,香味浓,花期比较短;季桂每季度都开花,仿佛友人偶尔被想起;而月桂月月都开,就像老朋友时时都在,更讨人喜欢。

一直都记得老人对桂花的解读,也正是这样,我对月桂更是情有独钟。那一棵桂花树,真的如老友,夏日炎炎,它送来缕缕清香;寒风阵阵,它依然飘逸着清新的味道。只是它突然地枯萎,我来不及挥手告别。

今天中午下班,刚好又遇见这位老人,三轮车上刚好还有一棵未卖的月桂,他说,最后一株,就给三十块吧,拿回家栽进盆里去,放到阴凉的地方,一周之后再放到有阳光的地方,肯定包活的。

付过钱,我小心翼翼地捧着它,走路带回家。还是那个花盆,剪掉自带的塑料花盆刚好放进,再添了一些黑沙土,浇透了水,用力按了按黑土,才放心地开始做饭。

不知为什么,栽好这棵桂花树,仿佛瞬间就消逝了心中的阴霾。曾经的自责消散了。这一次,一定呵护得再细心一点,养得更久一点。

每一个养花人或许都有这样的经历,越是在乎的那花,越是经不起风吹雨打。比如,过度浇水,根就泡烂了;过度施肥,也会好吃难消化;过度怜惜,放进温室,见了风雨就折腰。花也和人一样,该吃的苦一个都不能少。现在想来,上一盆桂花也正是被过度呵护,才废掉的。

凛冽的风,透过玻璃窗,发出哗啦哗啦的刺耳声,我总是担心吹折了枝叶,就索性把它移到书桌上。心想,就陪我过它一个没有风刮雨雪的暖冬吧。室内的温暖,并没有给桂花延长生命,反而加剧了它的死亡。

书桌万般好,就是缺阳光。冬日稀有的太阳光,偶尔洒落在大地的角角落落,却无论如何都照不到我书桌的那盆桂花。因为,书桌靠北,而且在书房的东北角,即使光有折射现象,也无法拐弯。

安康的冬天并不算太长,对于不喜欢冬天的我来说,很多时候,下班了,我都坐在书桌前看书,抬眼就是桂花,那一簇浓郁的绿色无数次缓解了我眼睛的疲惫,我以为它就是该为我服务的。

不知过了多久,还是女儿寒假回家后,有一天晚上,用手抚摸桂叶,感觉格外粗糙,好像缺少水分了。我才瞬间醒悟,自从搬进书房,这桂花好像都没有浇过水,没有施过肥。惭愧作祟,立刻补足了水分。期待桂花喝足,再回到从前的样子。我的幻想没有变成现实,叶子与日渐黄,树干枯成黑褐色。

春风捎来春意,我剪掉了枯枝,把花盆移到窗台上,两个周过去了,没有发芽。我试着折断枯枝,咯噔一声,比铜巴还脆。

移出旧根,只待新老客人住。等了好几天,也算是遇到了今儿这个好日子,又遇到了卖桂花的老人,又有了新的月桂新的牵挂。愿这一株月桂能够被主人善待,能够不被主人瞎折腾,能够好好活着,天天常绿,月月开花,年年相伴。